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类型: 同向大幅下降50%以上
2.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2009年1月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月1日—— 2008年12月31日	
净利润	约2100万元	15,404万元	下降: 50%以上
基本每股收益	约0.22元(注)	1.70元	下降: 50%以上

注: 因公司于2009年4月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公司总股本已由90,480,000 股增至96,227,998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08年利润主要来自于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 公司潜在控股股东青岛亚星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青岛广顺房地产有限公司83%的股权和兖州海情置业有限公司90%的股权作为代非流通股股东对全体流通股股东支付股改对价赠与给本公司, 而产生的非经常收益。

2009年利润主要来自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房地产开发经营产生的经营性收益及银行债务豁免产生的非经常性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09年年报为准。

2、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经于2008年5月9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恢复上市的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已经受理了公司的申请，并于2008年5月15日向公司下发了问询函。目前公司正根据问询函的要求推进重组并完善补充材料。

若在规定期限内本公司恢复上市申请未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月28日